



沈阳音乐学院

SHENYANG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 本科招生专业考试考生须知

二〇二六年一月



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 本科招生专业考试考生须知

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专业考试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考试方式，请考生详细阅读本须知，遵守相关要求，认真备考、诚信考试。

一、专业考试范围及考试方式

(一) 考试范围：音乐表演、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录音艺术、音乐表演（中外合作办学）。

(二) 考试方式：采取线上+线下形式。**线上须在艺术升APP即时录制并提交考试视频；线下包括专业面试、专业笔试、视唱面试、乐理和听写笔试，须到指定考试地点进行考试。**

1. 初试线上，复试线下。专业包括：音乐表演（合唱指挥、乐队指挥除外）、舞蹈表演、舞蹈编导、音乐表演（中外合作办学）专业、音乐学专业（音乐学系）。报考以上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专业初试，初试合格后，需办理专业复试手续，方可参加复试考试。初试合格名单在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发布。

2. 初试、复试均线下。专业包括：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录音艺术、音乐表演（合唱指挥、乐队指挥）。报考以上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专业初试，初试合格后，需办理专业复试手续，方可参加复试考试。初试合格名单在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发布。

3. 初试、复试一试考试。专业包括：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学院）、舞蹈学专业。报考以上两个专业的考生须按专业考试要求参加线下考试。



二、报名条件与考试要求

详见《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简章》。

三、报名及线上考试系统

报名及线上考试系统为艺术升线上考试服务平台，即艺术升APP。

具体操作请详阅《艺术升APP操作说明》（附件1）《视频拍摄参考图示》（附件2）《禁用机型名单》（附件3）。

四、报名缴费时间

2026年1月12日9:00-1月19日17:00。 报名及缴费须按规定时间完成，逾期系统将关闭。

五、报名注意事项

（一）考生报名时须提供生源所在省招生主管部门印发的《2026年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报名证（艺术报考证）》、身份证或派出所出具的同底照片的身份证明。

（二）报名时，考生必须按照艺术升APP提示和简章要求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和报考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三）凡考生未在我院规定的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及缴费手续，或不按要求报名，或误填、错填、漏填、填报虚假信息，填报内容不符合要求，造成不能考试或影响录取等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四）目前部分省份的艺术类统考尚未举行或成绩尚未公布，有此类情况的考生也可正常报名和参加考试。我院将在教育部专业合格名单备案时，统一校验考生艺术类省统考合格要求，如经核实不符合要求的，将无法备案合格名单，考生成绩视为无效，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五）报考分初、复试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专业初试，初试合格



名单在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发布。初试合格的考生在办理专业复试手续、缴纳复试费用后，方可参加所报考专业的复试。

六、考试安排

(一) 音乐表演（合唱指挥、乐队指挥除外）、舞蹈表演、舞蹈编导、音乐表演（中外合作办学）专业、音乐学专业（音乐学系）

1. 初试（线上即时录制并提交考试视频）：**2026年1月20日9:00-1月24日17:00。**

2. 各专业严格控制现场考试人数，初试合格进入复试考生数原则上不超过相关专业招生计划的6-8倍。

3. 拟定于2026年3月初开始进行线下复试及专业基础课考试，报名缴费及具体考试安排将于2月中下旬在我院本科招生网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

(二) 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学院）、舞蹈学专业

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学院）拟定于2026年1月末开始进行专业面试及专业基础课考试，具体考试安排将于1月下旬在我院本科招生网发布；舞蹈学专业拟定于2026年3月初开始进行专业面试，具体考试安排将于2月中下旬在我院本科招生网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

(三) 作曲、视唱练耳、乐队指挥、合唱指挥招考方向及录音艺术专业

拟定于2026年3月初开始进行初试、复试及专业基础课考试。初试具体考试安排将于2月中下旬在我院本科招生网发布；复试报名缴费及具体考试安排将于3月初在我院本科招生网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

网址：<http://www.sycm.edu.cn/info.aspx?DWid=66>

七、线上考试安排

(一) 报名成功即可进入考前练习，考前练习不限时间，不限次数。



(二) 正式考试时间为2026年1月20日9:00—1月24日17:00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手机艺术升APP录制并提交视频（主、辅机位视频缺一不可），逾期不提交者，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

八、线上视频录制与提交要求

(一) 考前练习和正式视频考试开始前，考生均须按照艺术升APP的提示，阅读《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专业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完成电子签名。

(二) 正式视频考试期间无考前练习。正式视频考试限时2小时。考生须在2小时内完成考试视频录制并提交所报专业所有考试科目的视频，否则系统将自动视为考试失败。一旦进入正式考试，倒计时随即开始，考生无论中途是否退出，计时不会停止。

(三) 每个考试科目最多可进行3次视频录制，考生可选择最满意的一次提交上传作为考试视频，须确保所有科目视频都上传成功（主、辅机位视频缺一不可），才算完成考试。不得提前退出艺术升APP。如果视频上传卡顿，可以切换Wi-Fi和4G/5G网络进行尝试。正式考试视频，一经上传，无法更改。

(四) 所有科目视频录制均采用双机位模式，仅可使用两台手机完成考试。使用最近3年上市的主流品牌手机(如iPhone、华为、小米、vivo、oppo)，不要使用年代久远或性能较差的手机，禁用手机型号请查看附件《禁用机型名单》（附件3）。如果该手机是第一次用作网络考试，主、辅机则均需按照提示进行手机检测，如果检测失败，考生需要更换一台手机，直至检测通过，使用该手机进行考试。艺术升只支持手机，不支持平板、电脑，主辅机支持不同系统。

(五) 考试前请确保艺术升APP为最新版本。

(六) 务必确保考试时手机存储空间充足，均应有不少于20G的剩



余存储空间。主机位、辅机位所录视频均为考试评审依据，同等重要，请务必确保全部成功上传。为保证稳定拍摄，建议考生采用手机支架等辅助设备进行拍摄。

(七) 考试须在独立、安静、明亮的房间进行，录制画面主机位仅允许出现考生本人（国际标准舞舞伴除外）。辅机位须放置于考生左（或右）后方2—2.5米范围内，与主机位基本呈对角线。双机位具体操作请详阅《艺术升APP操作说明》（附件1）、拍摄参考图示见《视频拍摄参考图示》（附件2）。

(八) 正式视频考试时，每个考试科目都需要进行人脸识别，请考生务必根据系统提示进行，所有考生均须素颜出镜，确保五官清晰地展示在镜头中，不得化妆、不得戴美瞳、不得戴帽子、口罩、墨镜等影响考试评审的饰物。

(九) 正式视频考试中务必关闭手机通话、微信、QQ、外放音乐、闹钟等导致录制失败的应用程序，不得录屏、截屏、投屏、锁屏，否则因此导致考试失败，责任自负。需要播放的自备音乐，请使用除考试设备外的其他设备播放。

(十) 视频录制时注意光线，画面保持稳定、声像清晰，声音、图像同步录制。录制时必须连续不间断拍摄，不支持变焦、暂停、编辑等功能、不得切转画面，录制过程中考生全程不得离开画面；视频不得剪辑，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全程不允许使用麦克风等传声设备。考生须对本人提交的考试视频等考试材料的质量、清晰度负责，因考试视频不符合评审要求而影响评审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十一) 考生所提交的视频中，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如含考生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声音、背景、着



装等，不得出现任何可能被判定为作弊的声音、文字、图案、材料、人物及其他物品。

(十二) 全部视频上传成功前，一定不要使用手机管家清理手机内存、垃圾数据，考试时间结束后48小时内一定不要卸载艺术升APP。

(十三) 请考生务必仔细阅读本须知及《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简章》《艺术升APP操作说明》《视频拍摄参考图示》《禁用机型名单》，各科目考试视频须严格按照相关考试内容、拍摄要求和拍摄参考图示录制并提交。未按要求录制并提交考试视频者，后果由考生自负。

九、提交考试相关材料要求

作曲系作曲、乐队指挥、合唱指挥招考方向、录音艺术专业的考生，须按专业考试要求提交报考材料，详见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网《2026年作曲系相关专业（招考方向）提交报考材料的要求》。

十、纪律要求

(一) 艺术类专业校考线上考试和现场考试均为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普通高校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考生须诚信考试，严格遵守国家考试法律法规和我院本科招生考试相关纪律要求，对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者，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教育部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规定，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考试期间不得查阅参考资料，不得使用与考试无关的电子设备，否则视为作弊。



(三) 艺术类专业校考为国家级考试，考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考试过程中禁止通过其他方式私自录音、录像、录屏、截屏等，禁止泄露考试信息，否则按相关规定处理。

(四) 新生入学后，学校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及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全面复查，凡复查不合格、不符合录取条件者，不予注册学籍。

本须知未尽事宜或因其他原因导致的调整变更，将在我院官方网站及时发布信息，并以新发布的信息为准，请考生随时关注我院本科招生网。

网址：<http://www.sycm.edu.cn/info.aspx?DWid=66>

艺术升APP系统操作、平台使用及上传报考资料等系统平台问题请咨询“艺术升”客服电话：

0571-26881663，周一至周日（9:00-21:00）。

其他问题可拨打沈阳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电话进行咨询，

电话：024-23894405（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 附件：
1. 艺术升APP操作说明
 2. 视频拍摄参考图示
 3. 禁用机型名单

沈阳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

2026年1月12日